

「國立臺灣美術館與學校藝文表演策略聯盟研商交流會議」

場次一：大專院校場 議程

時 間：109 年 12 月 25 日(五)上午 10:30-12:00

地 點：本館 1 樓貴賓室

主 席：梁館長永斐

紀錄：

出席人員：如簽到表

列席人員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代表

壹、主席致詞

貳、討論事項：

案由：本館 110 年與學校策略聯盟合作構想商討。

(一) 各校推薦校內藝文表演團體演出合作意向商討。

(二) 藝文團體表演前置準備期程需求及相關場地規劃建議。

(三) 本館 110 年夜間開放日表演團體演出時程調查。

參、臨時動議

肆、散會

國立臺灣美術館與學校藝文表演策略聯盟意願調查表

貴單位您好

為瞭解後續本館與貴單位可能合作安排之藝文活動表演項目，請貴單位惠予填寫以下問卷，以利後續聯繫與進一步討論規劃。非常感謝！

1. 請問貴單位推薦可與本館合作藝文表演活動的音樂人才、社團或團體？

(1) 音樂系

(2) 管樂團

(3) 絃樂團

(4) 國樂團

(5) 推薦校內之其他音樂社團：

(6) 推薦校內之其他音樂團體(如絃樂四重奏、木管/銅管五重奏等)：

(7) 推薦校內其他表演類型之科系班級／社團／團體（如舞蹈類等）：

2. 若本館明（2021）年於週六夜間開放時段安排音樂表演等藝文表演，建議較適合安排前述社團／團體演出時間？

(1) 2 月份

(2) 3 月份

(3) 6 月份

(4) 8 月份

(5) 11 月份

(6) 12 月份

3. 請問貴單位是否有推薦外校其他可與本館合作藝文表演團體？

推薦學校與團體名稱：

4. 請惠予提供貴單位後續可聯繫之承辦窗口：

部門：

聯繫人員（職稱／姓名）：

聯絡電話：

Email：